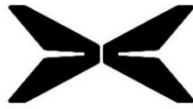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Peng Inc.

小鵬汽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68)

自願公告

小鵬汽車與大眾汽車集團簽訂電子電氣架構技術戰略合作聯合開發協議

XPeng Inc.（「本公司」或「小鵬汽車」）與大眾汽車集團共同宣佈，繼小鵬汽車日期為2024年4月17日之有關小鵬汽車與大眾汽車集團簽訂電子電氣架構（「**電子電氣架構**」）技術戰略合作框架協議（「**該等公告**」）後，小鵬汽車與大眾汽車集團已簽訂電子電氣架構技術戰略合作聯合開發協議（「**聯合開發協議**」），雙方將全力投入為大眾在華生產的CMP和MEB平臺開發行業領先的電子電氣架構。聯合開發協議的簽署不僅標誌著雙方將在中國加速開發電子電氣架構，也為擴大雙方在電子電氣架構技術戰略合作的範圍奠定了基礎。

在電子電氣架構技術戰略合作中，小鵬汽車與大眾汽車集團在廣州和合肥建立了聯合開發項目組，雙方工程師將會緊密合作，加速電子電氣架構的開發進程。通過聯合開發項目組的密切技術合作，第一個搭載雙方聯合開發的電子電氣架構的車型預計將在約24個月內量產，體現了大眾汽車集團和小鵬汽車在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中的深厚互信和堅定投入。

此外，根據本聯合開發協議，小鵬汽車與大眾汽車集團將積極探索進一步合作的機會，以擴大雙方聯合開發的電子電氣架構的應用範圍。雙方對於推廣電子電氣架構戰略合作達成共識，並期望以此進一步加強戰略合作夥伴關係。

“電子電氣架構合作是我們與大眾汽車集團長期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在一年內實現的第三個重要里程碑。憑藉大眾汽車和小鵬汽車的高度信任以及雙方工程師的通力協作，我們的合作項目的開發進展迅速，並且已經實現了顯著的協同效應。我非常期待擴大我們的技術合作範圍並且深化雙贏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小鵬汽車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何小鵬表示。

大眾汽車集團負責中國區業務的管理董事，大眾汽車集團（中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貝瑞德表示：“大眾汽車集團與小鵬汽車的緊密合作取得的快速進展，彰顯了雙方夥伴關係的巨大潛力。雙方貢獻各自技術專長，共同開發先進的電子電氣架構，現在，我們的合作邁出全新一步。這是大眾汽車集團持續踐行“在中國，為中國”戰略的又一里程碑，明確聚焦中國客戶需求、推進技術創新。2026年起，大眾汽車品牌在中國市場推出的所有純電動車型都將搭載這一強大、高效的電子電氣架構。”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XPeng Inc.
董事長
何小鵬

香港，2024年7月22日（星期一）

本公告載有前瞻性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固有風險和不確定性。多種因素可能導致實際結果與任何前瞻性陳述中的結果產生實質性差異，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本公司的目標及戰略；本公司的拓展計劃；其未來的業務發展、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中國智能電動汽車市場的發展趨勢和規模；本公司對於其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及市場接受程度的期待；本公司對於其與客戶、合作廠商、供應商、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戰略合作夥伴及其他持份者的關係的期待；總體經濟及商業狀況；及與上述任何一項有關或與之相關的假設。本公告中提供的所有信息均截至本公告日期，除適用法律要求的範圍外，本公司不承擔任何更新前瞻性陳述的義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何小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符績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東皓先生、瞿芳女士及張宏江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